

公司代码：601966

公司简称：玲珑轮胎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王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晓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吕晓燕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本报告期内无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宏观经济风险、市场风险等风险因素可能带来的影响，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7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9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6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公司、公司、玲珑轮胎	指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王氏家族，王氏家族成员包括王希成、张光英、王锋、王琳，其中张光英系王希成之妻，王锋、王琳系王希成和张光英之子，王锋系王琳之兄。
玲珑集团	指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英诚贸易	指	英诚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发起人，系实际控制人在香港设立的公司。
招远利奥	指	招远利奥橡胶制品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前身，2009 年更名为山东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17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公司章程	指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保荐机构、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普华永道	指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本半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玲珑轮胎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dong Linglong Tyre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inglong Tyr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峰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松涛	赵文磊
联系地址	山东省招远市金龙路777号	山东省招远市金龙路777号
电话	05358242369	05358242726
传真	05353600085	05353600085
电子信箱	Songtao_sun@linglong.cn	Wenlei_zhao@linglong.cn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山东省招远市金龙路777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65406
公司办公地址	山东省招远市金龙路777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65406
公司网址	www.linglong.cn
电子信箱	linglong@linglong.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玲珑轮胎	601966	-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贾娜、蒋颖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8 号中国凤凰大厦 1 栋 9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韩志广、唐劲松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 年 7 月 6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 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6,732,137,747.20	4,740,462,069.19	4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3,621,338.29	556,736,975.89	-2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0,278,686.97	533,436,709.92	-2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851,897.82	832,310,563.36	-165.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183,766,928.57	8,007,636,184.76	2.20
总资产	18,819,397,644.66	17,961,980,731.61	4.7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 年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6	0.56	-35.7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36	0.56	-35.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53	-33.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1	11.95	减少6.6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5	11.45	减少6.3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9,618.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187,063.9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44,799.59	
诉讼补偿所得	4,511,537.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3,611.20	
所得税影响额	-1,914,381.02	
合计	13,342,651.32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轮胎的设计、开发、制造与销售，主要产品分为全钢子午线轮胎、半钢子午线轮胎和斜交胎，广泛应用于乘用车、商用车、卡客车以及工程机械车辆等。截至目前，公司产品远销世界 180 多个国家和地区，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优异的售后服务以及全球一体化的营销网络，公司已经成功进入美国通用汽车、福特汽车、德国大众汽车、印度塔塔、巴西现代、中国一汽、中国重汽、比亚迪汽车、长安汽车以及长城汽车等全球 60 多家知名车企的供应商体系，连续多年入围世界轮胎二十强，中国轮胎前五强。

(二) 公司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坚持集中统一和标准化的自主采购模式，采购类别包括天然橡胶、合成橡胶、钢丝帘线、炭黑等原辅材料，具体工作主要由采购部负责，质量管理部负责对采购产品进行质量检验。每年年初，公司根据客户年度订货计划及预测的市场状况编制全年采购计划，与供应商签订年度采购框架协议。每月末，公司会根据安全库存量及实际库存量编制次月的材料采购计划。

公司主要原材料天然橡胶的价格一般以新加坡商品交易所、东京商品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的交易价格为参考，依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炭黑、钢丝帘线、帘子布、氧化锌等其他原材料，本公司和供应商依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基于合作国际化、品牌国际化的优势，公司近年来逐渐确立以行业前十或全球前十为筛选标准，做好供应商选择以及供应商评审体系的完善，公司与富有竞争力的供应商之间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公司原材料供应渠道稳定，采购成本可控。

2、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自主生产组织模式，由于配套市场与替换市场的销售对象不同，因此生产模式也有所不同。

配套市场：由于不同整车厂商对轮胎产品的外观、性能指标、技术参数有不同要求，因此公司根据与整车厂客户直接签订的订单进行组织生产。

替换市场：首先公司与客户签订年度销售框架协议，由销售部门根据客户的月度订单并结合产成品的库存情况，编制月度预测计划，经营销部门、生产管理部门等评审后，由营销部门确定次月生产计划，再由生产管理部安排组织生产。如销售订单有所变更，由营销部门提交计划调整通知单，经生产管理部门确认后，调整生产作业计划。

3、销售模式

(1) 经销商销售模式（替换市场）

公司一般与经销商签订年度销售合同，合同规定：经销商年度内销售目标（以金额计算）、经销产品品牌系列、经销市场区域范围、具体的订货方式、交货地点、开票价格及结算方式等条款。公司采取“区域经销商销售模式”，将全国划分为 10 大营销区域，各区域按照产品系列设置一级经销商，再通过一级经销商向下分销的方式进行销售，实现了国内销售渠道和服务网络的快速布局。截至目前，公司在国内拥有 200 多家一级经销商，基本形成覆盖全国轮胎县级区域的完善的营销网络。在海外，公司将海外市场细分为美洲、欧洲、中东、非洲和亚太等市场进行区域管理。截至目前，公司拥有 300 多家海外一级经销商，产品销售范围覆盖世界绝大部分国家和地区。公司直接将产品卖给经销商，经销商按照销售合同价格支付货款给公司，经销商在其细分区域市场内自行销售。

（2）直销销售模式（配套市场）

在配套市场方面，同样分为国内配套和海外配套。截至目前，公司国内直销客户包括中国一汽、中国重汽、陕西重汽、福田汽车、东风汽车、长安福特、比亚迪、吉利、奇瑞、上汽通用五菱、厦门金龙、斗山工程机械等整车厂商；国外直销客户包括德国大众、巴西现代、乌兹别克通用、俄罗斯雷诺日产、印度塔塔、伊朗霍德罗、凯斯纽荷兰和巴基斯坦日野等整车厂商。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进入 2017 年，中国轮胎行业在橡胶等原材料价格巨幅波动、海外贸易壁垒屡见不鲜、供给侧改革深入推进以及落后产能加速淘汰等一系列因素的影响下，行业内的竞争越来越激烈，同时也出现了几大发展趋势：

- 第一、走出国门，海外筹资建厂，打造跨国经营模式，由看国内转向看国际；
- 第二、科技创新，提升产品档次，转变经营发展思路，由重规模转到重研发；
- 第三、强调绿色环保理念，实现智能制造的普及推广，进一步强化安全责任意识，既要关注效率又要承担责任担当；
- 第四、构建行业视野格局，推进产业链条的精细研究，立足轮胎本体的基础之上，向产业链的上下游进行纵深扩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全球化的网络布局优势

轮胎制造属于资金、技术和劳动密集型产业，近年来，为了迅速壮大公司的体量规模，加快公司国际化发展的进程，公司积极践行“3+3”战略，即在国内和海外各建设三个生产基地。在国内，公司已经先后投资建设了山东招远、山东德州和广西柳州三个生产基地；在海外，公司于 2013 年在泰国春武里府建设了第一个海外生产基地，未来公司计划在欧洲和美洲各选一处，建设公司

第二个、第三个海外生产基地。制造基地的全球化布局，能够增强公司消化订单的灵活性和机动性，提高公司规避全球贸易壁垒的现实能力以及抵御天然橡胶价格波动风险的能力。

为了全面掌握并汲取轮胎行业的前沿科技，提升公司的自主研发水平，迅速赶超世界一线轮胎品牌，公司近几年先后在中国北京、美国阿克隆等地设立研发机构，与招远本部研发中心一道，共同形成了覆盖全球的一体化研发格局，在助推公司产品高端化、科技前沿化及制造智能化等各方面都发挥了重大作用。

经过四十多年的创新发展，公司在特定区域、特殊使用环境以及特定车型的定向产品的开发方面取得了较大的进步，凭借着优异的定向开发能力，公司产品畅销全球 180 多个国家和地区，拥有 20,000 多个销售网点。

2、高端化的配套营销优势

截至目前，公司已为中国一汽、中国重汽、陕西重汽、福田汽车、东风汽车、比亚迪、吉利汽车、奇瑞汽车、上汽通用五菱、厦门金龙、印度塔塔、巴西现代等国内外 60 多家整车厂商提供配套，并成为国内轮胎行业唯一一家同时通过通用汽车、福特汽车和大众汽车等跨国汽车厂商的供应商评审的企业，产品覆盖宝骏 730、比亚迪 S6、红旗国宾车、奇瑞旗云、吉利帝豪以及通用五菱等主流乘用车型。

稳定、优质的客户资源，尤其是世界一线车企资源，将有效推动公司新业务的开展和产品品质的提升，进一步巩固和加强本公司在同行业中的领先优势。

3、前沿化的科研创新优势

公司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工作站、院士工作站等，建成了国内轮胎行业第一家室内噪声试验室、滚动阻力试验室，具备完善的研发体系和强大的新产品开发能力。公司顺应低碳经济和绿色制造潮流，开发了低滚动阻力、环保、跑气保用、雪地轮胎、低噪声、抗湿滑等高新技术产品系列。其中“低断面抗湿滑低噪音超高性能子午线轮胎”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节油轮胎用高性能橡胶纳米复合材料的设计及制备关键技术”荣获国家科技发明二等奖，以上均为国内轮胎行业在轮胎技术领域的最高奖项。

为了缓解天然橡胶严重依赖进口的困境，顺应世界轮胎行业发展的大潮，公司联合多家科研机构，发起成立了“蒲公英橡胶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开展了蒲公英乳胶替代天然橡胶的系列研究，截至目前，公司已经完成了蒲公英橡胶的样胎制作，并建设了第一条吨级生产线，关键的橡胶提取技术也取得了阶段性的突破。

4、多元化的品牌推广优势

公司自进入“十二五”以来，便有意识的加强品牌建设力度，每年都会投入较大的资金，从品牌形象店搭建、软硬广告投放、自媒体平台建设以及体育营销的经营等多个维度，致力于玲珑这一民族品牌的战略崛起：

在体育营销方面，2007 年组建了玲珑轮胎女子赛车队，多次参加汽车拉力锦标赛；赞助中国女排国家队，征战 2011-2013 年全赛季；2013 年赞助澳大利亚布里斯班足球队，提前一轮晋级亚冠；赞助德国沃尔夫斯堡足球俱乐部，成为其 2014-2019 年冠军俱乐部会员；2016 年赞助美国克利夫兰骑士队，顺利夺冠；2016 年赞助中国越野拉力赛，助推国内顶级赛事；签约世界女拳王，作为公司 SUV 产品的形象代言人等。

在媒体管理方面，公司的微信公众号（公众号：linglonglt）粉丝人数上半年净增加 2,962 人，实时更新公司的重大信息，树立公司正面形象。与此同时，公司通过央视财经频道、新闻频道以及部分地方电视台综合频道等电视节目，通过北京、上海、深圳等全国各大机场、火车站以及高速公路等交通枢纽，通过《中国化工报》、《大众日报》以及《中国汽车报》等行业主流的纸质媒体，广泛开展软硬广投入、产品推介、信息发布等业务，提高玲珑品牌的知名度与美誉度。2017 年，“玲珑”品牌以 305.62 亿元的品牌价值入榜《中国 500 最具价值品牌》，连续第十三次荣登榜单。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7年上半年，公司各项经营指标保持稳定，产销量再创历史新高。在董事会的正确引领下，在全体干部员工的积极努力下，上半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673,213.7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42.01%，完成年度计划目标 58.54%；基于原材料价格的大幅上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3,362.13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22.11%，完成年度计划目标 41.30%。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完成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产销数据逆势上扬

进入 2017 年，天然橡胶、合成橡胶、炭黑等原材料的价格延续着 2016 年下半年的上扬态势，而轮胎成品的售价涨幅难以覆盖掉原材料的涨幅，企业的利润空间被进一步压缩。此外，伴随着诸如美国轮胎“双反”等海外贸易壁垒的层出不穷，化工行业环保整治力度的空前增强，以及国家供给侧改革的持续深入，轮胎行业产销两端的压力也是与日俱增。

在这种情况下，公司凭借“3+3”全球产能布局的天然优势，积极推进产能规模的稳步提升，抢抓机遇，进一步稳定了与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全体干部员工的共同努力下，最终实现产销两旺，很好地完成了既定目标，截至 2017 年 6 月底，完成轮胎产量 2,443.64 万条，较去年同期增长 21.46%，完成轮胎销量 2,377.58 万条，较去年同期增长 21.90%。

2、品牌价值再创新高

2017 年 3 月，德国知名权威杂志《AUTO BILD》发布了 2017 年夏季轮胎测试报告，公司利奥品牌的 LEAO Nova Force 产品获得“满意”评级，综合得分位列参与评测的 52 个世界轮胎品牌的第 17 位，被一致认定为“值得选购的轮胎”，事实再一次证明，公司与世界一线轮胎品牌的差距在逐渐缩小。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公司确定了“品牌+资本”的发展战略，借助上市公司的影响力与知名度，全方位积极推进品牌的多元化推广，继续赞助德国沃尔夫斯堡足球俱乐部，成为冠军俱乐部会员；召开新品发布会，推出利奥及 ATLAS 旗下的多款高端产品，构建有层次、有质感的品牌战略群；签约 IBF 迷你轻量级世界女子拳王蔡宗菊，成为公司 SUV 产品的形象代言人，伴随公司勇往直前；响应中国橡胶工业协会的号召，积极参与第三届“中国绿色轮胎安全周”的路演活动，将“绿色环保、安全出行”的理念普及大众。

随着公司上市之后一系列品牌宣传活动的展开，公司品牌的知名度与美誉度得以大幅提高，2017 年 6 月，由世界品牌实验室主办的第十四届“世界品牌大会”在北京举行，会上发布了 2017 年《中国 500 最具价值品牌》报告，公司玲珑品牌以 305.62 亿元的品牌价值，第十三次荣登榜单，位列第 119 位，品牌价值较去年增加了 50 多亿元，再创历史新高。

3、配套体系日趋完善

2016 年 10 月，公司正式成为德国大众汽车集团的全球供应商，成为国内第一家具备为德国大众供货的轮胎企业，同时也是唯一一家同时为大众汽车、通用汽车和福特汽车提供配套服务的国内轮胎企业。截至目前，公司已为超过 60 家的国内外汽车厂商提供直接配套服务，配套车型覆盖美系、欧系、韩系、日系等各大车系，配套体系日趋完善，无论是从配套车企的数量上，还是从配套车企的质量上，抑或从配套轮胎的整体规模上来讲，公司在国内轮胎行业都处于领先地位，对公司的零售市场发挥了很好的拉动作用，这也是公司产销数据逆势上扬的主要原因之一。

进入 2017 年，公司应德国大众关于境外销售网络渠道建设的要求，先后在卢森堡、墨西哥等国家注册成立子公司，专门负责推进与德国大众在当地的合作事宜。截至目前，各项筹备工作均有条不紊，进展顺利，预计年内将实现对德国大众的直接供货。

4、资本市场崭露头角

2016 年 7 月 6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历经一年发展，公司无论是在经营业绩上，还是在内部规范管理上，都有了较大的进步，在同行业上市公司中均位列前茅，得到了海内外的广泛认可。

鉴于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发展势头，公司先后被摩根士丹利资本国际公司纳入 MSCI 中国 A 股指数，“玲珑轮胎”也因此成为国内轮胎行业第一支被纳入 MSCI 指数的股票；被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纳入沪深 300 指数、上证 180 指数，开启了公司作为指数股发展的新纪元；被中金在线授予“最具成长性上市公司”称号，为公司未来的可持续性发展增添了新的助力。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732,137,747.20	4,740,462,069.19	42.01
营业成本	5,242,746,288.65	3,239,587,721.30	61.83
销售费用	359,183,956.49	332,676,144.04	7.97
管理费用	418,707,233.59	364,508,703.71	14.87
财务费用	170,474,405.90	139,196,323.80	2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851,897.82	832,310,563.36	-165.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316,218.90	-214,310,866.82	-42.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481,478.72	1,654,512,982.29	-62.80
研发支出	244,479,489.45	165,465,215.05	47.75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销售数量增长及轮胎售价提高，营业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公司受销售量增长及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影响，营业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本期销售数量增长，运输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研发费投入增加、员工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受美元、泰铢汇率变动影响，汇兑损失费用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价格上涨，本期支付金额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期资产购置支付的资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 2016 上市募集资金流入大，上年同期净额较高。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期开发新产品支出增加。

2 其他**(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适用 不适用**(2) 其他**适用 不适用**(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适用 不适用**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1,185,536,495.61	6.30	422,520,974.78	2.35	180.59	主要系本期票据贴现减少，且销售增长，票据回款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4,280,905.11	0.02	1,908,888.95	0.01	124.26	主要系本期美元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9,257,922.16	3.93	537,493,209.30	2.99	37.54	主要系本年预付土地、房产及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4,165,832,721.97	22.14	3,109,003,534.02	17.31	33.99	主要系本期原材料价格增长，产量增长，流动资金需求增加导致银行借款增加。
应交税费	46,102,944.14	0.24	117,745,193.80	0.66	-60.85	主要系本期应缴增值税、所得税等税金有所减少所致。
应付利息	6,817,989.25	0.04	13,358,430.74	0.07	-48.96	主要系借款结构发生变化，到期付息的借款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6,088,184.00	2.16	269,051,570.00	1.50	50.93	主要系一年内

期的非流动负债						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97,478,359.73	0.52	155,768,954.21	0.87	-37.42	主要系美元汇率波动，境外公司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变动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7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四) 投资状况分析****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适用 不适用**(1) 重大的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适用 不适用**(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主要子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业务性质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德州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制造业	轮胎生产销售	65,000	257,588.37	80,537.38	261.66
广西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制造业	轮胎生产销售	30,000	160,571.32	38,515.32	1,247.10
玲珑国际轮胎(泰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制造业	轮胎生产销售	121,039	467,855.19	218,146.45	25,694.51
山东玲珑机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制造业	橡胶机械生产销售	10,700	104,108.01	47,935.25	6,393.08
山东玲珑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软件开发	技术研发、服务	20,000	10,093.39	-180.27	-180.27

玲珑卢森堡有限公司	全资子 公司	投资 控股	投资控股	12, 000.00 欧元	8.56	7.96	-1.32
英诚墨西哥有限公司	全资子 公司	进出口 贸易	轮胎进出口、采购销售	10,000 比索	0	0	0

注 1：本报告期投资设立山东玲珑橡胶科技有限公司、玲珑卢森堡有限公司、英诚墨西哥有限公司。

注 2：本报告期玲珑国际轮胎（泰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149,344.94 万元，净利润 25,694.51 万元。

注 3：本报告期山东玲珑机电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3,414.68 万元，净利润 6,393.08 万元。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 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天然橡胶作为重要的战略资源，是典型的资源约束型产品；作为大宗商品，其价格与贸易政策、汇率、资本市场状况等有密切联系。近年来受境外大宗商品市场影响，天然橡胶价格呈大幅波动态势。天然橡胶价格自2014年至2016年3季度总体上呈持续震荡下跌趋势，2016年4季度出现快速反弹，2017年1季度又有所回调。

天然橡胶、合成橡胶是生产轮胎的主要原材料，占轮胎总生产成本比重较大。由于天然橡胶和合成橡胶价格有一定的联动性，因此天然橡胶的价格对轮胎成本影响很大。2016年度及2017年上半年，天然橡胶及合成橡胶在公司生产成本中所占的比例合计均在30%以上。因此，本公司面临天然橡胶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

2、国际贸易壁垒提升的风险

近年来，全球共有美国、澳大利亚、巴西、秘鲁、埃及、阿根廷、土耳其、南非、墨西哥、印度以及欧盟等国家或地区对我国的轮胎出口发起过反倾销调查或者通过提高准入门槛限制了我国轮胎的出口。2014年，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初步裁定，自中国进口的乘用车和轻型卡车轮胎对美国产业造成实质性损害。据此，美国商务部对中国轮胎展开反倾销和反补贴（简称“双反”）调查。2016年，美国商务部认定从中国进口的卡车和公共汽车轮胎存在倾销和补贴行为。根据初步终裁结果，公司将被按22.57%比例征收反倾销税，按52.04%比例征收反补贴税。美国当地时间

2017年2月22日，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在其官方网站上（<https://www.usitc.gov>）公开披露，从中国进口的卡车和客车轮胎并未实质性地损害或威胁到美国的相关产业，因此不会对以上轮胎产品征收反倾销和反补贴税。虽然，我国在卡客车轮胎“双反”案中胜诉，但近年来先后发生美国轮胎特保案、欧盟标签法案、美国轮胎双反案等轮胎行业的重大贸易保护事件，国际贸易保护主义从未停止。

公司海外市场主要集中在美国、欧盟等国家和地区，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上半年，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53.75%、55.16%、53.84%和51.47%。虽然，公司通过建设泰国玲珑生产基地，实施国际化战略，对部分国际贸易壁垒实施了有效应对，但如果未来国际贸易壁垒进一步提升，将可能给公司境外销售业务带来一定风险。

3、境外经营风险

境外子公司的设立有助于进一步加强公司境外生产和海外销售业务开拓，对提升公司的国际知名度、实施国际化战略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生产经营的安全性、购销市场的稳定性以及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在一定程度上受当地政治、经济和人力资源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因此，一旦当地出现政局不稳等情况，进而影响公司在境外地区的生产经营活动，将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程度的风险；此外，境外开展业务和设立机构需要遵守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如果业务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或者产业政策发生变化，将可能给公司境外业务的正常开展和持续增长带来不利影响。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04-18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17-014	2017-04-19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05-15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17-032	2017-05-16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06-01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17-041	2017-06-02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7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服务供应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修订《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2017 年 6 月 1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的议案》和《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关联股东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玲珑集团及英诚贸易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玲珑轮胎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股份派生的股份，如通过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形式取得的股份，以下简称“派生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包括派生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王希成、张光英、王峰、王琳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派生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包括派生股份）；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25%，且在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后半年内，不转让该部分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股份限售	机茂有限、颖名有限、丰隆集团、宏时投资、中基兰德、智诚东源、海通开元、苏州亿和、苏州元风、浙江坤元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派生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包括派生股份）。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其他	上市公司	<p>本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日本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本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本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本公司将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本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上述条件成就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实施方案将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本公司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做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本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本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使用的资金金额为上市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不少于 8,000 万元（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方式）。自本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本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样做出并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其他	控股股东	<p>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作相应调整），玲珑集团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以下具体股价稳定措施：（1）玲珑集团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将以增持公司股份的方式进行。如公司在上述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触发后启动了股价稳定措施，玲珑集团可选择与公司同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或在公司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完毕（以公司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后其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再行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玲珑集团将在有关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后三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在三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玲珑集团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玲珑集团增持股份计划的三个交易日后，玲珑集团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股份计划。但如果公司披露玲珑集团增持计划后三个交易日内其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的，玲珑集团可不再实施上述增持公司股份计划。</p> <p>（2）玲珑集团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3）玲珑集团用于股份增持的资金为上市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不少于 3,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质押股票贷款等方式筹集）。但</p>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在稳定股价方案实施过程中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继续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玲珑集团可停止实施该方案。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玲珑集团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玲珑集团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将自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直至玲珑集团实施完毕上述稳定股价措施或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继续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时为止。					
其他	控股股东	玲珑集团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10%；超过上述期限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将依法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若玲珑集团违反上述承诺，玲珑集团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违反上述承诺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果玲珑集团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玲珑集团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果因玲珑集团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玲珑集团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其他	关联股东	英诚贸易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10%；超过上述期限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将依法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若英诚贸易违反上述承诺，英诚贸易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违反上述承诺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英诚贸易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英诚贸易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果因英诚贸易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英诚贸易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从事与玲珑轮胎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玲珑轮胎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将来的生产经营中也不从事与玲珑轮胎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避免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新设立或收购与玲珑轮胎有相同或相似业务范围的附属企业、控股公司；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玲珑轮胎出现有相同、或相似、或相竞争业务的情况，则本公司承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列示的方式消除与玲珑轮胎的同业竞争：（1）由玲珑轮胎收购本公司或相关企业拥有的相同、或相似、或相竞争业务；（2）本公司或相关企业将拥有的该部分相同、或相似、或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同时本公司承诺，在同业竞	长期	否	是		

		争消除前本公司或相关企业产生的利润归玲珑轮胎所有。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从事与玲珑轮胎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玲珑轮胎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将来的生产经营中也不从事与玲珑轮胎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避免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新设立或收购与玲珑轮胎有相同或相似业务范围的附属企业、控股公司；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玲珑轮胎出现有相同、或相似、或相竞争业务的情况，则本人承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列示的方式消除与玲珑轮胎的同业竞争：（1）玲珑轮胎收购本人或相关企业拥有的相同、或相似、或相竞争业务；（2）本人或相关企业将拥有的该部分相同、或相似、或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同时本人承诺，在同业竞争消除前产生的利润归玲珑轮胎所有。	长期	否	是		
其他	实际控制人	本人（一）不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玲珑轮胎和其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利用控制地位损害玲珑轮胎和其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二）严格限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在与玲珑轮胎发生经营性资金往来过程中占用玲珑轮胎资金，不要求玲珑轮胎为本人垫支任何费用，代本人承担任何成本和其他支出；（三）不要求玲珑轮胎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使用：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玲珑轮胎的资金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或为该等债务提供担保。	长期	否	是		
其他	控股股东	本公司（一）将严格依法行使作为玲珑轮胎出资人的权利，不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玲珑轮胎和其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利用控制地位损害玲珑轮胎和其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二）严格限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在与玲珑轮胎发生经营性资金往来过程中占用玲珑轮胎资金，不要求玲珑轮胎为本公司垫支任何费用，代本公司承担任何成本和其他支出；（三）不要求玲珑轮胎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使用：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玲珑轮胎的资金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或为该等债务提供担保。	长期	否	是		

其他	控股股东	玲珑机电在业绩承诺期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不低于天圆开评报字[2015]第 1207 号《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玲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山东玲珑机电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评估报告》确定的相应年度的净利润预测值，即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2,245.14 万元、10,799.35 万元、11,973.16 万元，否则玲珑集团将按如下方式对玲珑轮胎进行现金补偿，具体如下：（一）玲珑集团补偿现金数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 - 已补偿现金数。在各年计算的现金补偿金额小于零时，按零取值，即已经补偿的现金不冲回。（二）在业绩承诺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 4 个月内，玲珑轮胎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该年度内玲珑机电的财务报表出具专项审核意见，以确定在该年度内玲珑机电实际净利润。上述实际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三）玲珑集团应于上述补偿现金数确定后 30 日内支付给玲珑轮胎。上述承诺均为无条件、不可撤销、不可更改之承诺。	至 2017 年底	是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减少与玲珑轮胎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该公司《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进行，不损害玲珑轮胎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利益。	长期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减少与玲珑轮胎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该公司《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遵照一般市场交易规则依法进行，不损害玲珑轮胎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利益。如违反承诺导致该公司及其子公司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赔偿责任。	长期	否	是				
其他	上市公司	本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本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本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本公司将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本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上述条件成就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实施方案将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本公司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做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本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本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p>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使用的资金金额为上市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不少于 8,000 万元（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方式）。</p> <p>自本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本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样做出并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p>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其他	控股股东	<p>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作相应调整），玲珑集团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以下具体股价稳定措施：</p> <p>（1）玲珑集团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将以增持公司股份的方式进行。如公司在上述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触发后启动了股价稳定措施，玲珑集团可选择与公司同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或在公司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完毕（以公司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后其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再行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玲珑集团将在有关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后三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在三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玲珑集团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玲珑集团增持股份计划的三个交易日后，玲珑集团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股份计划。但如果公司披露玲珑集团增持计划后三个交易日内其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的，玲珑集团可不再实施上述增持公司股份计划。</p> <p>（2）玲珑集团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3）玲珑集团用于股份增持的资金为上市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不少于 3,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质押股票贷款等方式筹集）。但在稳定股价方案实施过程中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继续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玲珑集团可停止实施该方案。</p>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玲珑集团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玲珑集团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将自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直至玲珑集团实施完毕上述稳定股价措施或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继续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时为止。</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其他	独立董事外 公司董事、 高级管理人 员	<p>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且公司及控股股东实施完毕股价稳定措施（以公司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后，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以下具体股价稳定措施：</p> <p>(1)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以稳定股价。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计划的三个交易日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但如果公司披露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计划后三个交易日内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实施上述买入公司股份计划。</p> <p>(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使用不少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或津贴（如有）累计额的 30%买入公司股份以稳定股价。</p>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则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如有）及股东分红（如有），直至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完毕上述稳定股价措施或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继续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时为止。</p>	自公司股 票上市之 日起 36 个 月内	是	是		
其他	控股股东	<p>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10%；超过上述期限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将依法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p> <p>若玲珑集团违反上述承诺，玲珑集团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违反上述承诺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果玲珑集团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玲珑集团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果因玲珑集团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玲珑集团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锁定期满 两年内	是	是		

其他	英诚贸易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10%; 超过上述期限拟减持公司股份的, 将依法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若英诚贸易违反上述承诺, 英诚贸易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违反上述承诺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英诚贸易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 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 英诚贸易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如果因英诚贸易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英诚贸易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锁定期满 两年内	是	是			
其他	控股股东、 英诚贸易	本公司（一）将严格依法行使作为玲珑轮胎出资人的权利，不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玲珑轮胎和其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利用控制地位损害玲珑轮胎和其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二）严格限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在与玲珑轮胎发生经营性资金往来过程中占用玲珑轮胎资金，不要求玲珑轮胎为本公司垫支任何费用，代本公司承担任何成本和其他支出；（三）不要求玲珑轮胎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使用：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玲珑轮胎的资金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或为该等债务提供担保。	长期	否	是			
其他	实际控制人 王氏家庭成 员	本人（一）不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玲珑轮胎和其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利用控制地位损害玲珑轮胎和其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二）严格限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在与玲珑轮胎发生经营性资金往来过程中占用玲珑轮胎资金，不要求玲珑轮胎为本人垫支任何费用，代本人承担任何成本和其他支出；（三）不要求玲珑轮胎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使用：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玲珑轮胎的资金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或为该等债务提供担保	长期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长期	否	是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公司/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长期	否	是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签订服务供应框架协议的议案》，公司拟与玲珑集团有限公司、招远玲珑热电有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对公司 2016 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总结并提出 2017 年关联交易计划额度。截至 2017 年上半年，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情况请参见第十节第十二条（5）关联交易。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颁布财会[2017]13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自2017年5月28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公司执行上述新准则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颁布了财会[2017]15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自2017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公司本报告期与日常活动相关且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2,110,300.00元，从营业外收入调整到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相关并与资产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从营业外收入调整到其他收益4,077,763.90元。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9,08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0	604,200,000	50.35	604,2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英诚贸易有限公司	0	201,400,000	16.78	201,400,000	无	0	境外法人
机茂有限公司	0	47,700,000	3.98	47,700,000	无	0	境外法人
颖名有限公司	0	37,800,000	3.15	37,800,000	无	0	境外法人
中基兰德（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0	19,400,000	1.62	19,4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丰隆集团有限公司	0	18,900,000	1.58	18,900,000	无	0	境外法人
宏时投资有限公司	0	15,100,000	1.26	15,100,000	质押	15,100,000	境外法人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0	13,900,000	1.16	13,9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苏州元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11,100,000	0.93	11,1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苏州亿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11,100,000	0.93	11,1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舟山市智诚东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1,100,000	0.93	11,100,000	质押	11,1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		1,738,691	人民币普通股	1,738,691			
樊裕忠		844,100	人民币普通股	844,100			
江旭庆		830,138	人民币普通股	830,138			

中国建设银行—上证 1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39,100	人民币普通股	739,100
毛勇	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000
广发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广发基金中证 500 组合	453,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3,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3,500	人民币普通股	413,500
黄军英	409,700	人民币普通股	409,700
方强	4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5,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04,100	人民币普通股	404,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与英诚贸易有限公司同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其中玲珑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604,200,000	2019年7月6日	604,200,000	锁定期三年
2	英诚贸易有限公司	201,400,000	2019年7月6日	201,400,000	锁定期三年
3	机茂有限公司	47,700,000	2017年7月6日	47,700,000	锁定期一年
4	颖名有限公司	37,800,000	2017年7月6日	37,800,000	锁定期一年
5	中基兰德（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9,400,000	2017年7月6日	19,400,000	锁定期一年
6	丰隆集团有限公司	18,900,000	2017年7月6日	18,900,000	锁定期一年
7	宏时投资有限公司	15,100,000	2017年7月6日	15,100,000	锁定期一年
8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13,900,000	2017年7月6日	13,900,000	锁定期一年
9	苏州元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100,000	2017年7月6日	11,100,000	锁定期一年
10	苏州亿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100,000	2017年7月6日	11,100,000	锁定期一年
11	舟山市智诚东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100,000	2017年7月6日	11,100,000	锁定期一年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与英诚贸易有限公司同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其中玲珑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05,300,769.48	2,290,257,345.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85,536,495.61	422,520,974.78
应收账款		2,004,172,448.20	1,819,988,342.18
预付款项		127,372,694.11	106,022,156.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280,905.11	1,908,888.9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8,871,716.11	60,294,706.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83,470,286.63	1,877,155,921.4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6,430,148.06	213,650,860.17
流动资产合计		7,595,435,463.31	6,791,799,196.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424,065,726.30	9,581,947,339.72
在建工程		378,338,327.16	347,847,196.2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02,620,778.05	514,951,526.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679,427.68	187,942,264.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9,257,922.16	537,493,209.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23,962,181.35	11,170,181,535.52
资产总计		18,819,397,644.66	17,961,980,731.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65,832,721.97	3,109,003,534.0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16,221,736.90	1,482,338,475.65
应付账款		1,543,082,344.35	1,584,687,315.58
预收款项		180,033,296.40	256,969,715.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8,893,251.21	79,006,978.30
应交税费		46,102,944.14	117,745,193.80
应付利息		6,817,989.25	13,358,430.7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18,481,399.81	833,236,537.4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6,088,184.00	269,051,570.00
其他流动负债		25,924,969.59	27,244,529.12
流动负债合计		8,687,478,837.62	7,772,642,280.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89,020,192.85	1,924,366,299.3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2,715,533.54	250,852,097.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41,735,726.39	2,175,218,396.83
负债合计		10,629,214,564.01	9,947,860,677.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 200, 000, 000. 00	1, 200, 000, 000. 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 665, 484, 642. 50	2, 665, 484, 642. 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7, 478, 359. 73	155, 768, 954. 2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8, 379, 158. 25	368, 379, 158. 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 852, 424, 768. 09	3, 618, 003, 429. 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 183, 766, 928. 57	8, 007, 636, 184. 76
少数股东权益		6, 416, 152. 08	6, 483, 869. 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 190, 183, 080. 65	8, 014, 120, 054. 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 819, 397, 644. 66	17, 961, 980, 731. 61

法定代表人：王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晓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82, 332, 940. 59	1, 866, 705, 203. 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 152, 459, 039. 81	405, 334, 420. 98
应收账款		2, 025, 704, 253. 22	1, 828, 951, 310. 20
预付款项		100, 525, 583. 72	80, 741, 427. 96
应收利息		4, 268, 581. 60	1, 797, 901. 8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 674, 559, 600. 00	1, 505, 988, 975. 95
存货		1, 221, 932, 102. 75	1, 102, 570, 633. 9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 150, 212. 61	29, 452, 237. 43
流动资产合计		7, 678, 932, 314. 30	6, 821, 542, 112. 2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 389, 122, 098. 87	2, 389, 122, 098. 8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 003, 042, 517. 42	4, 125, 626, 722. 38
在建工程		23, 842, 674. 84	11, 754, 140. 9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0,231,947.10	178,872,867.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796,339.60	51,800,380.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4,650,252.38	480,637,869.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46,685,830.21	7,237,814,080.82
资产总计		14,725,618,144.51	14,059,356,193.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35,325,867.84	2,820,467,471.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79,563,994.90	1,342,943,806.01
应付账款		1,185,783,208.22	1,286,308,832.24
预收款项		158,882,228.35	245,354,980.81
应付职工薪酬		48,185,820.17	60,231,697.40
应交税费		13,376,202.54	62,834,134.62
应付利息		5,397,128.07	11,987,763.9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31,137,709.34	394,892,274.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5,924,969.59	27,244,529.12
流动负债合计		6,983,577,129.02	6,252,265,489.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61,069,352.44	560,799,322.6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2,235,224.30	51,910,838.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3,304,576.74	612,710,161.36
负债合计		7,596,881,705.76	6,864,975,651.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09,288,185.39	2,809,288,185.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8,379,158.28	368,379,158.28
未分配利润		2,751,069,095.08	2,816,713,198.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28,736,438.75	7,194,380,541.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725,618,144.51	14,059,356,193.08

法定代表人：王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晓燕

合并利润表
2017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732,137,747.20	4,740,462,069.19
其中：营业收入		6,732,137,747.20	4,740,462,069.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71,360,462.00	4,139,978,094.82
其中：营业成本		5,242,746,288.65	3,239,587,721.3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5,838,889.41	26,939,994.92
销售费用		359,183,956.49	332,676,144.04
管理费用		418,707,233.59	364,508,703.71
财务费用		170,474,405.90	139,196,323.80
资产减值损失		24,409,687.96	37,069,207.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0,075.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4,799.59	2,056,997.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6,188,063.9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5,420,549.51	601,810,896.66
加：营业外收入		11,610,967.86	27,066,765.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57,664.92	1,504,755.29
减：营业外支出		997,199.83	854,819.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8,045.99	495,645.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6,034,317.54	628,022,842.77
减：所得税费用		42,480,696.60	71,378,796.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3,553,620.94	556,644,046.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3,621,338.29	556,736,975.89
少数股东损益		-67,717.35	-92,929.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290,594.48	40,060,462.7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290,594.48	40,060,462.7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290,594.48	40,060,462.70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5,263,026.46	596,704,509.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5,330,743.81	596,797,438.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7,717.35	-92,929.2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5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56

法定代表人：王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晓燕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622,806,976.74	4,179,344,795.33
减：营业成本		4,713,691,670.44	3,211,369,966.01
税金及附加		38,556,656.13	24,914,657.90
销售费用		310,702,362.80	291,096,634.15
管理费用		292,649,100.41	250,940,530.50
财务费用		99,912,202.63	85,775,423.96
资产减值损失		13,250,151.41	22,315,809.1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4,799.59	2,056,997.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1,644,714.4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4,144,747.73	294,988,771.29
加：营业外收入		5,736,742.21	20,130,263.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12,384.91	1,774,027.96
减：营业外支出		328,669.13	332,166.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02	57,564.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9,552,820.81	314,786,868.69
减：所得税费用		25,996,923.95	51,250,379.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555,896.86	263,536,489.2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3,555,896.86	263,536,489.2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王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晓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84,534,854.25	4,102,606,083.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240,787.60	14,122,930.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17,839.13	162,061,224.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72,793,480.98	4,278,790,238.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30,787,559.71	2,572,390,495.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7,268,422.20	383,456,483.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2,995,608.93	325,470,759.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593,787.96	165,161,936.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5,645,378.80	3,446,479,67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851,897.82	832,310,563.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0,000.00	7,467,060.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61,200.00	125,883,682.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561,200.00	133,350,743.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1,412,619.31	236,664,924.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64,799.59	110,996,685.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877,418.90	347,661,610.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316,218.90	-214,310,866.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15,8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79,905,165.72	3,575,162,538.5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742,117.37	130,047,179.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84,647,283.09	6,221,029,717.7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38,707,866.74	4,335,207,358.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1,343,937.63	167,005,438.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14,000.00	64,303,937.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9,165,804.37	4,566,516,735.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481,478.72	1,654,512,982.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448,856.51	27,881,142.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6,135,494.51	2,300,393,820.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3,073,850.86	1,549,466,160.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6,938,356.35	3,849,859,981.57

法定代表人：王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晓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51,081,503.56	4,092,583,028.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906,324.50	19,998,814.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8,987,828.06	4,112,581,842.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39,130,623.95	2,690,088,914.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8,385,851.29	278,063,534.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2,528,367.62	206,618,648.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398,499.53	106,671,831.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07,443,342.39	3,281,442,929.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8,455,514.33	831,138,913.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23,242.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21,200.00	113,053,683.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21,200.00	116,276,925.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1,957,889.77	41,051,945.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165,133.59	889,048,940.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123,023.36	1,430,100,885.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401,823.36	-1,313,823,959.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15,8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57,378,235.03	3,104,940,600.4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589,117.37	130,047,179.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61,967,352.40	5,750,807,779.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93,049,395.37	2,817,106,191.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6,342,425.38	111,770,310.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14,000.00	5,306,987.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8,505,820.75	2,934,183,490.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461,531.65	2,816,624,289.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700,339.71	24,776,636.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0,096,145.75	2,358,715,880.1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7,559,131.68	1,200,515,217.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7,462,985.93	3,559,231,097.18

法定代表人: 王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吕晓燕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00				2,665,484,642.50		155,768,954.21		368,379,158.25		3,618,003,429.80	6,483,869.43	8,014,120,054.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0				2,665,484,642.50		155,768,954.21		368,379,158.25		3,618,003,429.80	6,483,869.43	8,014,120,054.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290,594.48				234,421,338.29	-67,717.35	176,063,026.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290,594.48				433,621,338.29	-67,717.35	375,263,026.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9,200,000.00		-199,2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9,200,000.00		-199,2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0			2,665,484,642.50		97,478,359.73		368,379,158.25		3,852,424,768.09	6,416,152.08	8,190,183,080.65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0				371,351,092.50		13,961,527.89		338,130,557.35		2,638,032,585.87	6,642,433.08	4,368,118,196.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0				371,351,092.50		13,961,527.89		338,130,557.35		2,638,032,585.87	6,642,433.08	4,368,118,196.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200,000,000.0				2,290,800,100		40,060,462.				556,736,97	-92,929.2	3,087,504	

额(减少以“-”号填列)	0				.00		70				5.89	8	,609.3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0,060,462.				556,736,97	-92,929.2	596,704,5
							70				5.89	8	09.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2,290,800,100								2,490,800
	0				.00								,1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2,290,800,100								2,490,800
	0				.00								,1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				2,662,151,192		54,021,990.		338,130,557		3,194,769,	6,549,503	7,455,622
	.00				.50		59		.35		561.76	.80	,806.00

法定代表人：王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晓燕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晓燕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股本	本期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00				2,809,288,185.39				368,379,158.28	2,816,713,198.22	7,194,380,541.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0				2,809,288,185.39				368,379,158.28	2,816,713,198.22	7,194,380,541.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644,103.14	-65,644,103.1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3,555,896.86	133,555,896.8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9,200,000.00	-199,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9,200,000.00	-199,2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0			2,809,288,185.39			368,379,158.28	2,751,069,095.08	7,128,736,438.75

项目	股本	上期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0				515,154,635.39				338,130,557.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0				515,154,635.39				338,130,557.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0				2,290,800,100.00				263,536,489.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3,536,489.22
(二) 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200,000,000.00				2,290,800,100.00				2,490,800,1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0				2,290,800,100.00				2,490,800,1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0			2,805,954,735.39			338,130,557.38	2,808,012,279.37	7,152,097,572.14	

法定代表人：王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晓燕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招远利奥橡胶制品有限公司，是由烟台轮胎厂与香港利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利奥”)于1994年6月6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省招远市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注册资本为2,500,000美元(折合人民币21,750,000元)，烟台轮胎厂与香港利奥分别持有本公司60%及40%的股权。

1995年1月，香港利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0%的股权转让给香港新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化工”)；1995年8月，烟台轮胎厂和新能源化工分别以实物向本公司增资，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10,920,000美元，完成上述变更后，烟台轮胎厂与新能源化工分别持有本公司75%和25%的股权；2001年6月，烟台轮胎厂持有的本公司股权由改制后的山东玲珑橡胶有限公司(2009年更名为玲珑集团公司，以下简称“玲珑集团公司”)继承；2007年1月，经烟台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批准，新能源化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5%的股权全部转让给香港华成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成贸易”)；2007年12月，华成贸易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5%的股权全部转让给英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诚贸易”)；2008年8月，本公司以部分未分配利润人民币351,405,000元(折合51,300,000美元)转增实收资本，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62,220,000美元，玲珑集团公司及英诚贸易分别持有75%和25%的股权。2009年3月，本公司更名为山东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根据2009年12月31日的增资协议，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5,014,359美元(折合人民币102,504,966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机茂有限公司、颖名有限公司、丰隆集团有限公司、宏时投资有限公司、温州智诚东源投资中心、苏州元凤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坤元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苏州亿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和中基兰德(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10家公司认缴。2010年2月认缴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77,234,359美元，其中：玲珑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60.42%的股权，英诚贸易持有本公司20.14%的股权，机茂有限公司等10家股东持有本公司19.44%的股权。

根据2010年5月签署的发起人协议及董事会和股东会批准的整体变更方案，本公司发起人玲珑集团公司、英诚贸易以及机茂有限公司等共12家股东采用发起设立方式，将原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0年6月28日领取了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37060040000237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及总部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省招远市。本公司的母公司为玲珑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希成家族。

本公司于2016年7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于2017年06月30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1,200,000,000元，每股面值1元。

公司营业执照号：91370000613418880Y；公司住所：招远市金龙路777号。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属于轮胎制造业，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销售轮胎、橡胶制品及汽车配件、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推广；生产及销售变压器、机械设备及零配件；销售及提供进出口贸易及仓储服务、轮胎模具生产项目的投资管理。实际的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轮胎、橡胶制品、橡胶机械、变压器等设备以及零配件。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本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主要有山东玲珑橡胶科技有限公司、玲珑卢森堡有限公司、英诚墨西哥有限公司。本报告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
1	广西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2	香港天成投资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3	北京天诚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4	德州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5	玲珑国际轮胎（泰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6	Linglong Americas Inc.	全资子公司	100
7	山东玲珑机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8	香港凯德科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9	青岛雅凯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90
10	山东阿特拉斯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1	玲珑轮胎(上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2	山东玲珑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3	玲珑卢森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4	英诚墨西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均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天成投资贸易有限公司、Linglong Americas Inc.、香港凯德科贸有限公司、玲珑国际轮胎(泰国)有限公司及英诚墨西哥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玲珑卢森堡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欧元。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 合并程序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出售的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期限超过 12 个月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 12 个月之内(含 12 个月)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2)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4)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

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单项金额超过 15,000,000 元、其他应收款单项金额超过 8,000,000 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国内客户组合—国内销售产生的应收账款；

海外客户组合—海外销售产生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将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作为单独的组合，经评估其信用风险极低，因此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内部员工组合—内部员工的借款及备用金形成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子公司款项—与子公司交易及资金往来形成的其他应收款，经评估信用风险极低，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项—由其他交易形成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

国内客户组合—账龄分析法；

海外客户组合—账龄分析法。

其他应收款：

内部员工组合—账龄分析法；

其他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项主要由应收关联方、应收押金、保证金等构成，经评估信用风险极低，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国内客户组合	海外客户组合	内部员工组合
1年以内（含1年）	1	0.5	0
其中：1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年	50	20	0
2—3年	80	80	100
3年以上	100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另外，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产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5 年	10%	3.6%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已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模具、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等。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本集团境外的土地在持有期间不需要摊销，于每个会计期间内进行减值测试。除境外土地外，本集团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折旧法	25	0-10	3.6-4
机器设备	年限折旧法	10-15	0-10	6-10
模具	年限折旧法	3-5	0	20-33.3
运输工具	年限折旧法	5	0-10	18-20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年限折旧法	5	0-10	18-2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及软件，以成本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但是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30 年至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 3 年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减值测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轮胎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轮胎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1) 轮胎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2) 管理层已批准轮胎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 (3)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轮胎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4)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轮胎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以及
- (5) 轮胎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本集团境外土地，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因产品质量保证及其他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集团生产轮胎产品并销售予购货方。本集团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且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境内销售：本集团与内销零销客户及配套客户签署的销售合同中通常约定产品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点为货到签收，本集团按照产品运抵境内客户且客户签收的时点确认销售收入。与部分内销配套客户签署的销售合同中通常约定产品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点为产品上线安装，因此本集团按照产品由客户领用的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境外销售：本集团与外销客户签署的销售合同中通常约定产品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点为FOB(装运港船上交货)，因此本集团按照产品装船的时点确认境外销售收入。

(2)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2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对于企业收到的来源于其他方的补助，有确凿证据表明政府是补助的实际拨付者，其他方只起到代收代付作用的，该项补助也属于来源于政府的经济资源。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

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2)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1.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1) 重要会计估计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基于管理层对应收款项可收回性作出的估计和判断。此估计与实际结果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估计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本集团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作出估计，此估计以同类货物的预计售价减去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当实际售价或成本、费用与以前估计不同时，管理层将会对可变现净值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会与之后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存货账面价值的重大调整。

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本集团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均涉及管理层的判断和税法未来的变化情况。当本集团的实际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所得税费用。

4) 诉讼赔偿准备及或有补偿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存在诉讼及仲裁事项，本集团管理层对诉讼及仲裁结果及可能收到的诉讼补偿需作出判断和估计。管理层判断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之后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日的预计负债及或有资产的重大调整。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颁布财会[2017]15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 在利润表中“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将自2017年1月1日起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 营业外收入减少 6,188,063.90 2. 其他收益增加 6,188,063.90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西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15%
德州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15%
山东玲珑机电有限公司	15%
香港天成投资贸易有限公司	16.50%
香港凯德科贸有限公司	16.50%
玲珑国际轮胎（泰国）有限公司	0%
Linglong Americas Inc.	34%
玲珑卢森堡有限公司	27.08%
英诚墨西哥有限公司	30%

本公司及子公司德州玲珑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州玲珑”)、广西玲珑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玲珑”)、山东玲珑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玲珑机电”)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其他于中国成立及营运的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所得税税率如下：

香港利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天成、玲珑机电之子公司凯德科贸为注册在香港的公司，适用香港利得税，根据应纳税所得额按适用税率缴纳。2017 年度适用税率为 16.50%。

泰国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国玲珑为注册在泰国的公司，适用泰国所得税，根据泰国玲珑应纳税所得额按适用税率缴纳。2017 年度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20%。根据泰国投资促进委员会给泰国玲珑颁发的投资促进委员会鼓励书，泰国玲珑将于产生业务收入之日起享受八年内免交泰国企业所得税，五年减半征收的优惠政策。2017 年度，泰国玲珑免交所得税。

美国所得税：香港天成之子公司美国玲珑为 2014 年度注册在美国的公司，适用美国所得税，根据美国玲珑应纳税所得额按联邦税和州税适用税率缴纳。若当年应纳税所得额在 33.5 万美元至 1,000 万美元之间，其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34%。2017 年度，美国玲珑尚未产生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

卢森堡所得税：香港天成之子公司卢森堡玲珑为注册在卢森堡的公司，适用卢森堡所得税，根据应纳税所得额按适用税率缴纳，2017 年度适用税率为 27.08%。2017 年度，卢森堡玲珑尚未产生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

墨西哥所得税：香港天成之控股子公司墨西哥玲珑为注册在墨西哥的公司，适用墨西哥所得税，根据应纳税所得额按适用税率缴纳，2017 年度适用税率为 30%。2017 年度，墨西哥玲珑尚未产生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

其他说明：

本公司内销产品销项税率为 17%，出口产品销售采用“免、抵、退”办法，2017 年度本公司出口轮胎的退税率为 9%；2017 年度，本公司出口钢丝帘线的退税率为 5%，出口硫化胶囊的退税率为 9%。

本公司之子公司玲珑机电内销产品销项税率为 17%，出口产品销售采用“免、抵、退”办法，2017 年度玲珑机电出口橡胶机械的退税率 15%、变压器退税率 17%、桥架退税率 9%、零配件的退税率 13%。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0837000272)，本公司分别于 2011 年 10 月及 2014 年 10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更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137000472 及 GR201437000395)，证书的有效期均为 3 年，2017 年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正在进行当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17 年度本公司适用的税率为 15%。

本公司之子公司德州玲珑于 2014 年 4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337000105)，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17 年度德州玲珑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

本公司之子公司玲珑机电于 2008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0837000237)。玲珑机电分别于 2011 年 10 月及 2014 年 10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更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F201137000381 及 GR201437000646)，证书的有效期均为 3 年，2017 年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正在进行当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17 年度玲珑机电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西玲珑于 2016 年 11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645000022)，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17 年度广西玲珑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

根据泰国投资促进委员会给泰国玲珑颁发的投资促进委员会鼓励书，泰国玲珑将于产生业务收入之日起享受八年内免交泰国企业所得税，五年减半征收的优惠政策。2014 年度，泰国玲珑已经产生业务收入，为泰国玲珑的第一个纳税年度，2017 年度仍为泰国玲珑的免税期。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26,894.85	442,163.00
银行存款	1,666,502,830.63	1,932,158,258.00
其他货币资金	238,371,044.00	357,656,924.59
合计	1,905,300,769.48	2,290,257,345.5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12,187,159.77	304,939,522.00
---------------	----------------	----------------

其他说明

注 1、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承兑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电汽保证金、信用卡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及履约保函保证金。

注 2、资金受限制情况详见七“7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82,177,495.61	418,208,492.78
商业承兑票据	3,359,000.00	4,312,482.00
合计	1,185,536,495.61	422,520,974.7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1,575,301.55
合计	501,575,301.55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53,260,061.64	
合计	953,260,061.6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独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44,340, ,449.3 6	2.08	44,340, 449.36	100	0	45,404, 714.31	2.31	45,404,7 14.31	100	0
按信用风险特 征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2,070, 686,02 9.23	96.95	66,513, 581.03	3.21	2,004,1 72,448. 20	1,895,2 58,478. 93	96.63	75,270,1 36.75	3.97	1,819,9 88,342. 18
单项金额不重 大但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20,687 ,560.5 5	0.97	20,687, 560.55	100	0	20,771, 875.65	1.06	20,771,8 75.65	100	0
合计	2,135, 714,03 9.14	/	131,541 ,590.94	/	2,004,1 72,448. 20	1,961,4 35,068. 89	/	141,446, 726.71	/	1,819,9 88,342. 1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Horizon Tire, Inc	44,340,449.36	44,340,449.36	100	
合计	44,340,449.36	44,340,449.36	/	/

于 2017 年 06 月 30 日，应收 Horizon Tire, Inc. (以下简称“Horizon”) 货款

44,340,449.36 元，因该公司拖欠货款并与本集团存在未决诉讼，本集团认为该应收款项难以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014 年度，本集团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人保公司”)购买短期出口贸易信用保险并已确认将从中国人保公司收到该款项的保险赔偿，本集团将预计收到的 39,906,404.42 元确认为对中国人保公司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国内客户组合	1,374,236,612.90	10,303,347.51	1%
海外客户组合	625,756,532.37	1,348,281.69	0.5%
1 年以内小计	1,999,993,145.27	11,651,629.20	
国内客户组合	17,454,332.38	8,727,166.18	50%
海外客户组合	6,897,402.03	1,379,480.41	20%
1 至 2 年	24,351,734.41	10,106,646.59	
2 至 3 年	7,929,221.56	6,343,377.25	80%
3 年以上	38,411,927.99	38,411,927.99	100%
合计	2,070,686,029.23	66,513,581.0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9,905,135.7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金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客户 1	200,835,381.93	2,008,353.82	9.40
客户 2	134,165,949.56	1,341,659.50	6.28
客户 3	133,195,569.59	1,331,955.70	6.24
客户 4	128,516,740.33	1,285,167.40	6.02
客户 5	109,975,154.15	1,099,751.54	5.15
合计	706,688,795.56	7,066,887.96	33.0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2,753,359.12	96.37	101,017,471.79	95.28
1 至 2 年	873,544.35	0.69	613,980.23	0.58
2 至 3 年	1,404,106.21	1.10	4,296,993.00	4.05
3 年以上	2,341,684.43	1.84	93,711.05	0.09
合计	127,372,694.11	100.00	106,022,156.0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 2017 年 06 月 30 日，本集团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 4,619,334.99 元，主要为预付材料及劳务款项，因材料及劳务尚未收到或完成，该款项尚未结清。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供应商名称	截至到 2017.06.30 余额	比例 (%)
供应商 1	15,714,549.25	12.34
供应商 2	15,000,853.73	11.78
供应商 3	8,795,334.54	6.91
供应商 4	7,921,594.78	6.22
供应商 5	5,180,139.68	4.07
合计	52,612,471.98	41.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441,860.38	
其他货币资金	3,839,044.73	1,908,888.95
合计	4,280,905.11	1,908,888.95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207,590.41	95.20	1,335,874.30	2.22	58,871,716.11	62,255,726.07	95.35	1,961,019.13	3.15	60,294,706.94
其中：内部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6,114,473.26	9.67	1,335,874.30	21.85	4,778,598.96	9,499,322.70	14.55	1,961,019.13	20.64	7,538,303.57
其它应收款项	54,093,117.15	85.53			54,093,117.15	52,756,403.37	80.80			52,756,403.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38,447.59	4.80	3,038,447.59	100.00	0	3,038,447.59	4.65	3,038,447.59	100.00	0
合计	63,246,038.00	/	4,374,321.89	/	58,871,716.11	65,294,173.66	/	4,999,466.72	/	60,294,706.9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4,002,419.93		
1 至 2 年	776,179.03		
2 至 3 年	288,214.80	288,214.80	100
3 年以上	1,047,659.50	1,047,659.50	100
合计	6,114,473.26	1,335,874.3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25,144.8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6,114,473.26	9,499,322.70
应收出口退税	8,300,186.97	4,370,022.39
应收赔偿款	39,906,404.42	40,864,242.76
其他	8,924,973.35	10,560,585.81
合计	63,246,038.00	65,294,173.6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 1	保险赔偿款	39,906,404.42	一到两年	63.10	
单位 2	出口退税	8,300,186.97	一年以内	13.12	
单位 3	应收材料款	3,038,447.59	一到两年	4.80	3,038,447.59
单位 4	保证金	657,500.00	一年以内	1.04	
单位 5	投标保证金	482,261.76	一年以内	0.76	
合计	/	52,384,800.74	/	82.8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73,863,698.53	9,540,290.78	664,323,407.74	764,472,258.56	9,540,290.78	754,931,967.78
在产品	244,684,532.21		244,684,532.21	192,974,546.63		192,974,546.63
库存商品	1,241,123,124.53	66,660,777.86	1,174,462,346.68	993,464,606.00	64,215,199.00	929,249,407.00
合计	2,159,671,355.27	76,201,068.64	2,083,470,286.63	1,950,911,411.19	73,755,489.78	1,877,155,921.41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540,290.78					9,540,290.78
在产品						
库存商品	64,215,199.00	34,939,968.56		32,494,389.70		66,660,777.86
合计	73,755,489.78	34,939,968.56		32,494,389.70		76,201,068.6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增值税	5,018,571.21	7,991,541.25

待抵扣进项税	186,529,329.78	168,647,564.66
待认证进项税	9,361,850.59	19,794,941.04
预缴所得税	25,520,396.48	17,216,813.22
合计	226,430,148.06	213,650,860.17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7、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本公司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模具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5,577,664.18	3,292,806,068.85	9,329,619,121.71	894,207,305.48	51,621,784.76	138,461,761.39	13,872,293,706.37
2. 本期增加金额		36,126,918.67	200,929,609.87	116,448,948.53	4,092,746.97	2,546,040.23	360,144,264.27
(1) 购置		34,738,254.88	21,472,007.89	116,448,948.53	4,092,746.97	2,546,040.23	179,297,998.50
(2) 在建工程转入		1,388,663.79	179,457,601.98				180,846,265.7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881,062.19	28,006,202.16	83,013,304.05	6,512,615.38	4,307,666.47	423,219.30	126,144,069.55
(1) 处置或报废			5,660,336.38		4,068,926.00	211,843.60	9,941,105.98
(2) 其他	3,881,062.19	28,006,202.16	77,352,967.67	6,512,615.38	238,740.47	211,375.70	116,202,963.57
4. 期末余额	161,696,601.99	3,300,926,785.36	9,447,535,427.53	1,004,143,638.63	51,406,865.26	140,584,582.32	14,106,293,901.0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17,630,817.19	3,092,300,088.02	572,565,045.18	28,257,735.69	76,467,023.45	4,287,220,709.53
2. 本期增加金额		59,724,402.89	280,480,841.31	60,557,253.77	3,783,070.93	10,989,910.69	415,535,479.59
(1) 计提		59,724,402.89	280,480,841.31	60,557,253.77	3,783,070.93	10,989,910.69	415,535,479.59
3. 本期减少金额		1,570,507.64	18,602,877.13	1,763,585.99	1,549,454.75	167,245.94	23,653,671.45
(1) 处置或报废			4,295,879.30		1,449,267.84	140,300.12	5,885,447.26
(2) 其他		1,570,507.64	14,306,997.83	1,763,585.99	100,186.91	26,945.82	17,768,224.19
4. 期末余额		575,784,712.44	3,354,178,052.20	631,358,712.96	30,491,351.87	87,289,688.20	4,679,102,517.6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125,657.12				3,125,657.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125,657.12				3,125,657.1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1,696,601.99	2,725,142,072.92	6,090,231,718.21	372,784,925.67	20,915,513.39	53,294,894.12	9,424,065,726.30
2. 期初账面价值	165,577,664.18	2,775,175,251.66	6,234,193,376.57	321,642,260.30	23,364,049.07	61,994,737.94	9,581,947,339.72

注：本期固定资产中其他减少金额主要为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泰国玲珑和北美玲珑将其固定资产和累计折旧中外币折算为人民币的汇率差异导致。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M5 炼胶车间 C 段	16,315,798.41	未办理竣工结算
镀铜车间	12,424,101.24	未办理竣工结算
玲珑轮胎仓库工程	111,602,055.51	未办理竣工结算
德州 200 万套工程	492,473,436.84	未办理竣工结算
广西玲珑半钢一期项目	285,830,180.49	未办理竣工结算
玲珑机电工程	46,664,590.33	未办理竣工结算
上海玲珑房屋	27,035,047.61	正在办理中
合计	992,345,210.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半钢子午胎机器设备安装工程				8,000,982.84		8,000,982.84
机器设备安装工程	107,139,491.79		107,139,491.79	88,932,073.34		88,932,073.34
德州玲珑工程项目	30,691,325.46		30,691,325.46	1,143,737.12		1,143,737.12
广西玲珑工程项目	114,351,370.99		114,351,370.99	103,903,870.83		103,903,870.83
泰国玲珑工程项目	80,307,511.30		80,307,511.30	112,098,909.48		112,098,909.48
其他零星工程	45,848,627.62		45,848,627.62	33,767,622.66		33,767,622.66
合计	378,338,327.16		378,338,327.16	347,847,196.27		347,847,196.2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 他减少 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 源
半钢子午胎机 器设备安装工 程	1,785,080,000	8,000,982.8 4	11,257,870.86	19,258,853.70			86.07	86.07				借款/自 有资金
机器设备安装 工程	不适用	88,932,073. 34	27,210,532.11	9,003,113.66		107,139,491.7 9	不适用	不适用				借款/自 有资金
德州玲珑工程 项目	2,778,000,000	1,143,737.1 2	29,547,588.34			30,691,325.46	70.24	70.24				借款/自 有资金
广西玲珑工程 项目	2,041,560,000	103,903,870 .83	77,008,044.94	66,560,544.78		114,351,370.9 9	61.78	61.78	309,425.72	309,425.72	3.23	借款/自 有资金

泰国玲珑工程项目	688670000 美元	112,098,909 .48	55,065,425.97	84,202,071.85	2,654,752 .30	80,307,511.30	86.62	86.62					借款/自有资金
其他零星工程	不适用	33,767,622.66	13,902,686.74	1,821,681.78		45,848,627.62	不适用	不适用					借款/自有资金
合计	不适用	347,847,196 .27	213,992,148.96	180,846,265.77	2,654,752 .30	378,338,327.16	不适用	不适用	309,425.72	309,425.72	0		借款/自有资金

其他说明

注 1、泰国玲珑工程项目的工程预算为 688,670,000.00 美元，折人民币 4,665,326,048.00 元；2、本期其他减少金额为泰国汇率差异导致。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9,019,786.78	52,482,550.32	621,502,337.10
2. 本期增加金额	322,000.00		322,000.00
(1) 购置	322,000.00		322,00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0,185.58	20,185.58
(1) 处置			
(2) 其他		20,185.58	20,185.58
4. 期末余额	569,341,786.78	52,462,364.74	621,804,151.5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0,960,787.32	35,590,023.66	106,550,810.98
2. 本期增加金额	5,829,858.48	6,812,198.73	12,642,057.21
(1) 计提	5,829,858.48	6,812,198.73	12,642,057.21
3. 本期减少金额		9,494.72	9,494.72
(1) 处置			
(2) 其他		9,494.72	9,494.72
4. 期末余额	76,790,645.80	42,392,727.67	119,183,373.4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92,551,140.98	10,069,637.07	502,620,778.05
2. 期初账面价值	498,058,999.46	16,892,526.66	514,951,526.1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6,787,783.43	23,541,818.81	216,437,914.41	23,949,035.9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40,447,378.98	97,408,185.40	794,377,183.12	100,779,173.83
可抵扣亏损	32,397,034.49	11,585,740.01	32,397,034.49	11,585,740.01
预计负债	25,924,969.59	3,888,745.44	27,244,529.12	4,086,679.37
递延收益	182,964,427.93	27,444,664.19	168,197,716.52	25,229,657.48
预提运费及其他费用	55,713,868.80	8,357,080.32	87,159,157.29	13,073,873.59
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68,540,311.15	10,281,046.67	78,249,223.89	11,737,383.58
尚未支付的三包赔付款	25,846,733.00	3,877,009.95	22,912,502.95	3,436,875.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1,428,622,507.37	186,384,290.79	1,426,975,261.79	193,878,419.2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9,829,224.00	4,474,383.60	24,704,508.80	3,705,676.32
或有补偿款	40,254,947.04	2,230,479.51	40,864,243.00	2,230,478.86
合计	70,084,171.04	6,704,863.11	65,568,751.80	5,936,155.1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04,863.11	179,679,427.68	-5,936,155.18	187,942,264.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04,863.11		-5,936,155.1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725,577.98	6,889,426.35
可抵扣亏损	77,123,860.54	64,285,003.01
合计	83,849,438.52	71,174,429.3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17 年	462,469.03	462,469.03
2018 年	1,528,075.05	1,528,075.05
2019 年	3,771,938.12	3,771,938.12
2020 年	4,828,591.09	4,828,591.09
2021 年	3,029,617.47	3,029,617.47
2022 年及以后	63,503,169.78	50,664,312.25
合计	77,123,860.54	64,285,003.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土地、房产及工程设备款	609,040,404.70	406,094,270.30
长期借款保证金	130,217,517.46	131,398,939.00
合计	739,257,922.16	537,493,209.30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35,480,000.00	288,536,063.02
抵押借款	22,116,454.14	
保证借款	1,673,513,066.14	1,542,652,971.00
信用借款	2,034,723,201.69	1,277,814,500.00
合计	4,165,832,721.97	3,109,003,534.02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705,790,000.00	566,814,631.65
银行承兑汇票	810,431,736.90	915,523,844.00
合计	1,516,221,736.90	1,482,338,475.6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70,936,503.2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436,190,224.54	1,451,501,433.02
应付运费	68,147,564.82	92,844,907.19
应付其他	38,744,554.99	40,340,975.37
合计	1,543,082,344.35	1,584,687,315.5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材料款	30,586,897.93	由于材料质量有争议，部分款项尚未结算
合计	30,586,897.93	/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产品销售款	180,033,296.4	256,969,715.98
合计	180,033,296.4	256,969,715.9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6,659,611.30	432,528,912.50	432,642,639.59	76,545,884.2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47,367.00	40,806,472.07	40,806,472.07	2,347,367.0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9,006,978.30	473,335,384.57	473,449,111.66	78,893,251.2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061,765.30	392,842,520.48	392,956,247.57	73,948,038.21
二、职工福利费		12,348,130.77	12,348,130.77	
三、社会保险费	2,597,846.00	18,427,343.70	18,427,343.70	2,597,846.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033,963.39	15,033,963.39	
工伤保险费	2,597,846.00	2,319,525.78	2,319,525.78	2,597,846.00
生育保险费		1,073,854.53	1,073,854.53	
四、住房公积金		7,590,585.86	7,590,585.8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20,331.69	1,320,331.6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6,659,611.30	432,528,912.50	432,642,639.59	76,545,884.2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8,658,763.01	38,658,763.01	
2、失业保险费	2,347,367.00	2,147,709.06	2,147,709.06	2,347,367.0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347,367.00	40,806,472.07	40,806,472.07	2,347,367.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642,229.06	54,842,396.21
企业所得税	8,387,442.14	32,641,662.96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1,531,800.57	4,287,186.57
土地使用税	6,667,036.06	10,457,384.00
印花税	2,450,141.89	1,762,323.52
其他	11,424,294.42	13,754,240.54
合计	46,102,944.14	117,745,193.80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211,575.69	2,145,404.00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606,413.56	11,213,026.7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6,817,989.25	13,358,430.7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设备及土地款	506,316,511.93	613,025,184.67
应付模具款	98,209,049.89	56,288,334.39
应付广告费	4,717,849.92	31,950,687.01
应付三包赔付款	25,846,733.00	22,912,502.95
应付押金及保证金	49,400,452.65	18,422,007.79

其它	33,990,802.42	90,637,820.59
合计	718,481,399.81	833,236,537.4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工程设备及土地款	456,236,773.70	由于工程未竣工或对方尚未催收，该款项尚未结清。
合计	456,236,773.7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6,088,184.00	269,051,57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406,088,184.00	269,051,57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计三包费用	25,924,969.59	27,244,529.12
合计	25,924,969.59	27,244,529.1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91,896,524.41	747,038,546.73
抵押借款	1,043,780,752.44	1,086,948,222.66
信用借款	359,431,100.00	359,431,1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6,088,184.00	-269,051,570.00
合计	1,689,020,192.85	1,924,366,299.3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银行抵押借款 1,043,780,752 元系由本集团账面价值为 80,599,110 元(原价 88,505,669 元)的土地使用权及账面价值 190,890,107 元(原价 233,286,775 元)的固定资产作抵押, 其中银行抵押借款 842,142,500 元同时由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注 2: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长期质押借款 691,896,524 元以本集团 131,398,939 元保证金作质押, 同时以账面价值为 155,617,588 元的土地提供抵押。

注 3: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 信用借款中汇丰银行青岛分行的长期借款 240,000,000 元, 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本金将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偿清; 汇丰银行青岛分行的长期借款 101,931,100 元, 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本金将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偿清; 汇丰银行青岛分行的长期借款 17,500,000 元, 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本金将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偿清。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6 月 30 日利率区间为 1.33%-4.75%; 2016 年 12 月 31 日利率区间为 1.33%-5.50%。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50,852,097.44	5,941,200.00	4,077,763.90	252,715,533.54	轮胎项目补助
合计	250,852,097.44	5,941,200.00	4,077,763.90	252,715,533.5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低滚动阻力半钢子午胎项目补助	18,949,806.70		517,509.49		18,432,297.21	与资产相关
绿色高性能轿车子午胎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7,134,835.68		467,750.41		16,667,085.27	与资产相关
专项设备补助	9,826,196.32		427,225.92		9,398,970.40	与资产相关
德州玲珑子午线轮胎投资项目	99,568,575.95		1,876,473.97		97,692,101.98	与资产相关
广西玲珑高性能子午胎项目	99,372,682.79	4,140,000.00	724,475.53		102,788,207.26	与资产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		1,801,200.00	64,328.58		1,736,871.42	与资产相关
招远市财政局拨付的技术中心创新建设专项资金	6,000,000.00				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50,852,097.44	5,941,200.00	4,077,763.90		252,715,533.5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根据招远市财政局【招财企指（2011）53 号】关于拨付项目投资补助资金的通知收到的低滚动阻力半钢子午胎项目补助款 2,260.00 万元，未摊销部分。

注2：招远市科学技术局2012年12月28日拨付的绿色高性能轿车子午胎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自主创新专项资金1,800.00万元，2015年11月16日拨付的200.00万元，未摊销部分。

注3：根据招远市财政局【招财企指（2014）109号】关于拨付2014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收到的专项设备补助款1,153.51万元，未摊销部分。

注4：系子公司德州玲珑收到的德州市武城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给予的子午线轮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补助款共计9,071.40万元，未摊销部分；2015年06月02日收到的武城县政府给予的固定资产贷款贴息408.00万元，及2016年05月收到的武城县政府给予的固定资产贷款贴息1,500.00万元，未摊销部分。

注5：系子公司广西玲珑收到的柳州市柳东新区管理委员会给予的高性能子午胎项目扶持资金共计8,486.50万元，未摊销部分（其中2017年01-06月份新增414万）；及柳州市财政局划拨的子午线轮胎项目资金共计2,063.00万元，未摊销部分。

注6：根据招远市财政局文件【招财企指（2017）6号】关于拨付清算2016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收到的进口设备贴息补助180.12万元，未摊销部分。

注7：根据招远市财政局文件【招财建指（2015）112号】关于拨付2015年中央基本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收到的技术中心创新建设专项资金600万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62,151,192.50			2,662,151,192.50
其他资本公积	3,333,450.00			3,333,450.00

合计	2,665,484,642.50			2,665,484,642.50
----	------------------	--	--	------------------

56、库存股适用 不适用**57、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 前期 计入 其他 综合 收益 当期 转入 损益	减： 所 得 税 费 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5,768,95 4.21	-58,290,59 4.48			-58,290,59 4.48	97,478,359 .7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5,768,95 4.21	-58,290,59 4.48			-58,290,59 4.48	97,478,359 .73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8,379,158.25			368,379,158.2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68,379,158.25			368,379,158.25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618,003,429.80	2,638,032,585.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618,003,429.80	2,638,032,585.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3,621,338.29	556,736,975.8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9,2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52,424,768.09	3,194,769,561.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647,289,569.62	5,192,151,565.10	4,657,866,844.83	3,171,701,585.67
其他业务	84,848,177.58	50,594,723.55	82,595,224.36	67,886,135.63
合计	6,732,137,747.20	5,242,746,288.65	4,740,462,069.19	3,239,587,721.30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 530, 402. 28	14, 384, 948. 70
教育费附加	5, 863, 090. 32	6, 468, 373. 19
地方教育费附加	3, 908, 726. 90	3, 845, 640. 55
水利建设基金	2, 738, 954. 90	2, 241, 032. 48
房产税	13, 574, 002. 71	
土地使用税	11, 847, 434. 30	
车船使用税	30, 988. 42	
印花税	4, 345, 289. 58	
合计	55, 838, 889. 41	26, 939, 994. 92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及仓储服务费	207, 754, 784. 13	158, 171, 127. 02
销售服务费	48, 019, 067. 01	38, 664, 823. 01
三包赔付费	32, 451, 144. 58	51, 163, 623. 01
人工费用	17, 055, 352. 19	15, 049, 957. 00
广告费	23, 140, 325. 77	37, 789, 079. 48
差旅费	9, 161, 729. 70	10, 725, 895. 48
保险费	7, 138, 502. 71	5, 919, 002. 26
办公费	2, 271, 068. 79	7, 673, 566. 08
其他	12, 191, 981. 61	7, 519, 070. 70
合计	359, 183, 956. 49	332, 676, 144. 04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与开发费	244, 479, 489. 45	165, 465, 215. 05
人工费用	100, 666, 393. 21	88, 876, 786. 34
扣除研发设备的折旧费	20, 917, 846. 45	19, 081, 819. 73
办公、差旅及招待费	13, 825, 946. 56	14, 441, 217. 53
无形资产摊销	12, 642, 057. 21	13, 498, 981. 01
咨询服务费	5, 862, 548. 88	20, 638, 940. 02
邮电通讯费	1, 598, 537. 03	1, 195, 829. 80
税费		26, 653, 123. 50
其他	18, 714, 414. 80	14, 656, 790. 73
合计	418, 707, 233. 59	364, 508, 703. 71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1, 774, 160. 50	170, 798, 334. 20

利息收入	-12,840,920.39	-6,414,030.30
汇兑损益	67,112,343.60	-31,039,322.08
手续费及其他	4,428,822.19	5,851,341.98
合计	170,474,405.90	139,196,323.80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530,280.60	1,485,589.07
二、存货跌价损失	34,939,968.56	35,583,617.9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4,409,687.96	37,069,207.05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30,075.36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730,075.36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期货投资收益	-1,544,799.59	2,056,997.65
合计	-1,544,799.59	2,056,997.65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57,664.92	1,504,755.29	557,664.9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57,664.92	1,504,755.29	557,664.9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999,000.00	15,339,559.38	3,999,000.00
诉讼补偿所得	4,511,537.90	5,066,456.65	4,511,537.90
其他	2,542,765.04	5,155,994.19	2,542,765.04
合计	11,610,967.86	27,066,765.51	11,610,967.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3,799,0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4,523,159.38	与收益相关
科技经费及技术开发奖励		605,000.00	与收益相关
先进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0	5,489,9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专项基金		39,000.00	与收益相关
对外开放工作经费		4,249,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433,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999,000.00	15,339,559.3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0、营业外支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8,045.99	495,645.30	108,045.9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8,045.99	495,645.30	108,045.9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759,697.31	16,279.29	759,697.31
其他	129,456.53	342,894.81	129,456.53
合计	997,199.83	854,819.40	997,199.83

71、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217,860.17	80,944,473.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8,262,836.43	-9,565,677.69
合计	42,480,696.60	71,378,796.1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76,034,317.5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321,757.1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41,944.3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87,467.9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316.1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33,731.97
所得税费用	42,480,696.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2、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 “其他综合收益”。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310,300.00	10,816,400.00
押金及保证金	18,254,327.33	13,255,334.00
利息收入	10,468,904.23	7,562,595.51
诉讼补偿所得	4,511,537.90	5,066,456.65
保险赔偿、违约金及罚款	819,503.36	838,797.95
收到的火灾赔偿款		120,800,000.00
其他	6,653,266.31	3,721,640.76
合计	43,017,839.13	162,061,224.8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	53,889,347.98	54,450,877.60
办公、差旅及招待费	31,063,449.84	23,991,475.66
除材料设备以外的研发支出	35,324,419.76	22,705,000.00
咨询服务费	32,853,691.59	20,638,940.02
保险费	14,440,607.60	10,789,483.54
商检及银行手续费	4,613,682.79	5,896,475.81
装卸及维修费	5,896,025.63	2,731,482.32
押金及保证金	7,973,126.16	2,015,761.77
捐赠支出	759,697.31	16,279.29
其他	27,779,739.30	21,926,160.19
合计	214,593,787.96	165,161,936.2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项目补贴款	5,941,200.00	12,830,000.00
收回期货及保证金	28,920,000.00	113,053,682.56
合计	34,861,200.00	125,883,682.56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期货保证金	30,464,799.59	110,996,685.75
合计	30,464,799.59	110,996,685.75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借款保证金	104,742,117.37	130,047,179.23
合计	104,742,117.37	130,047,179.23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上市有关的现金		5,306,987.94
偿还黄金租赁款		58,996,949.69
支付保证金	19,114,000.00	
合计	19,114,000.00	64,303,937.63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3, 553, 620. 94	556, 644, 046. 6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4, 409, 687. 96	37, 069, 207. 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7, 163, 717. 86	381, 967, 577. 10
无形资产摊销	12, 642, 057. 21	13, 500, 121. 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 149, 618. 93	-1, 009, 109. 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0, 075. 3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8, 333, 853. 00	110, 314, 124. 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 544, 799. 59	-2, 056, 997. 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 262, 836. 43	-9, 565, 679. 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4, 443, 727. 42	-38, 231, 999. 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9, 993, 548. 00	-149, 745, 523. 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7, 842, 581. 61	-69, 123, 294. 27
其他	-5, 332, 994. 85	1, 818, 014. 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 851, 897. 82	832, 310, 563. 3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 666, 929, 725. 98	3, 849, 806, 197. 6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 932, 600, 420. 90	1, 549, 465, 491. 5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 630. 37	53, 783. 92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473, 429. 96	669. 0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6, 135, 494. 51	2, 300, 393, 820. 9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 现金	1, 666, 929, 725. 98	1, 932, 600, 420. 90
其中： 库存现金	462, 126. 33	442, 162. 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 666, 467, 599. 65	1, 932, 158, 258. 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8,630.37	473,429.96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6,938,356.35	1,933,073,850.8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8,371,044.00	借款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电气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501,575,301.55	质押贷款、质押开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350,892,082.58	固定资产作为银行借款的抵押
无形资产	81,391,303.44	土地使用权作为银行长期借款的抵押
合计	1,172,229,731.57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73,598,053.02	6.7744	1,176,022,650.38
欧元	4,338,411.47	7.7496	33,620,953.53
泰铢	150,825,227.97	0.2003	30,210,293.16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98,610,029.14	6.7744	668,023,781.41
泰铢	109,915,442.48	0.2003	22,016,063.13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121,904,924.72	6.7744	825,832,722.02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75,776,945.62	6.7744	513,343,340.41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7,615,261.60	6.7744	51,588,828.18
泰铢	427,803,534.30	0.2003	85,701,882.03

其他应收			
其中：美元	4,095,542.61	6.7744	27,744,843.86
泰铢	46,995,741.32	0.2003	9,414,656.86
其他应付			
其中：美元	12,865,949.26	6.7744	87,159,086.67
泰铢	566,016,396.58	0.2003	113,390,064.73
欧元	2,748,688.60	7.7496	21,301,237.17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玲珑国际轮胎（泰国）有限公司	泰国	美元	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Linglong Americas Inc.	美国	美元	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	256,793,297.44	递延收益	4,077,763.90
与收益相关	2,110,300.00	其他收益	2,110,300.00
与收益相关	3,999,000.00	营业外收入	3,999,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0、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4,077,763.90		与资产相关
科技经费及技术开发奖励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培养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发展奖励资金	560,3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188,063.90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适用 不适用**3、 反向购买**适用 不适用**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主要有山东玲珑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玲珑卢森堡有限公司、英诚墨西哥有限公司。

6、 其他适用 不适用**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西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广西	广西柳州	轮胎、橡胶制品的生产和销售	100		直接投资
北京天诚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通州区	技术开发，进出口贸易	100		直接投资
德州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德州	山东德州	轮胎、橡胶制品的生产和销售	100		直接投资
玲珑国际轮胎（泰国）有限公司	泰国	泰国	轮胎、橡胶制品的生产和销售	99.98	0.02	收购
Linglong Americas Inc.	美国	美国	研发、轮胎销售、原材料销售		100	直接投资
香港天成投资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香港	香港	销售轮胎及橡胶制品，进出口贸易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玲珑机电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省招远市	橡胶机械、变压器的生产和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凯德科贸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香港	香港	进出口贸易、房地产业、网络信息和物流信息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雅凯物流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省青岛市	物流信息咨询、仓储服务		9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阿特拉斯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省烟台市	对轮胎模具生产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管理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玲珑轮胎(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长宁区	轮胎、橡胶制品的销售, 进出口贸易, 技术开发	100		直接投资
山东玲珑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烟台	橡胶、轮胎技术开发、服务	100		直接投资
玲珑卢森堡有限公司	卢森堡	卢森堡	投资控股		100	直接投资
英诚墨西哥有限公司	墨西哥	墨西哥	轮胎及轮胎原材料的进出口、购买、销售		100	直接投资

注 1: 于 2017 年 4 月, 本公司在卢森堡设立玲珑卢森堡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 该公司尚未开始经营。

注 2: 于 2017 年 6 月, 本公司在墨西哥设立英诚墨西哥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 该公司尚未开始经营。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适用 不适用**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适用 不适用**4、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客户包括中国国内客户，亦有大量海外客户，业务主要以人民币、美元、欧元和泰铢结算。因此，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本集团持有若干境外经营投资，其净资产承受外币折算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长期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集团董事正致力于改善本集团债务结构，提高营运资金及改善现金流，减少本集团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已获得相关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支持。因此，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集团可以继续获取足够的融资来源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入，以保证经营以及偿还到期债务所需的资金。基于以上所述，董事会确信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适用 不适用**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等。

除下述金融负债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2017年0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	201,368,223.00	200,907,809.00	201,368,223.00	200,371,636.00
合计	201,368,223.00	200,907,809.00	201,368,223.00	200,371,636.00

9、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招远	轮辋、农业工业用泵、变压器、电机制造、经营本公司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等。	12,000.00	50.35%	50.3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玲珑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为王希成家族（包括王希成、王锋、王琳和张光英）。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希成家族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概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概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招远玲珑热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招远山玲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招远玲珑仓储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玲珑英诚医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招远玲珑水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兴隆盛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招远市玲珑报关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烟台大华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
招远市洪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注 1、烟台大华环境建设有限公司的控股人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注 2、招远市洪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为本公司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招远玲珑热电有限公司	采购动力	195,758,597.70	204,396,186.68
山东兴隆盛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运输服务	37,945,505.47	23,049,240.52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招待及物业服务	2,661,060.53	4,214,893.95
烟台大华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工程服务	8,554,723.69	
招远市玲珑报关有限公司	接受报关服务	967,744.27	75,258.00
招远玲珑仓储有限公司	接受运输服务	149,796.40	18,018.0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东兴隆盛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轮胎	36,626.50	
山东玲珑英诚医院有限公司	销售备品备件		9,907.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3-17	2017-6-16	是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3-3	2017-6-30	是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7-3-30	2017-6-30	是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6-9-2	2017-9-2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6-12-1	2017-11-22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2017-2-17	2018-2-14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2017-6-30	2018-6-27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16-11-18	2017-11-17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2-14	2018-2-13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3-24	2018-3-23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3-3	2018-3-2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22,133,383.36	2017-3-7	2017-6-2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10,703,822.98	2017-3-9	2017-6-6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18,611,336.22	2017-3-15	2017-6-9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16,579,829.15	2017-3-13	2017-6-9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17,426,574.95	2017-3-17	2017-6-14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9,812,691.30	2017-3-20	2017-6-16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2,868,009.98	2017-3-23	2017-6-20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25,800,139.81	2017-3-27	2017-6-23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29,655,660.86	2017-3-29	2017-6-26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2,868,009.98	2017-3-27	2017-6-26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10,644,072.77	2017-3-30	2017-6-27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30,161,079.88	2017-3-31	2017-6-28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16,734,947.53	2017-4-17	2017-7-13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23,588,646.35	2017-4-19	2017-7-18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5,269,463.04	2017-4-21	2017-7-20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46,136,215.37	2017-4-25	2017-7-24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17,439,805.35	2017-4-27	2017-7-26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21,056,413.64	2017-5-2	2017-7-31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20, 146, 940. 41	2017-5-4	2017-8-2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20, 039, 632. 56	2017-5-12	2017-8-9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12, 422, 047. 78	2017-5-15	2017-8-11	否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7, 768, 554. 11	2017-5-17	2017-8-15	否
合计	2, 247, 867, 277. 38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7 年 06 月 30 日, 本集团 705, 790, 000. 00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由玲珑集团公司提供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02. 84	203. 3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招远玲珑热电有限公司	37, 668, 257. 42	26, 411, 461. 68
应付账款	招远玲珑仓储有限公司		60, 813. 38
应付账款	山东兴隆盛物流有限公司	6, 047, 335. 96	4, 648, 266. 95
其他应付款	烟台大华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19, 157, 276. 79	17, 648, 749. 55
其他应付款	招远市洪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 777, 628. 03	6, 777, 628. 24
其他应付款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588, 483. 71	2, 708, 193. 11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内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玲珑集团公司	提供担保	2, 583, 657, 277. 38	1, 756, 610, 000. 00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5、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土地、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287,338,916.83 元。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

1、未决诉讼

(1) 2014 年 6 月，DianaAlvarezGonzales 等自然人以本公司生产的轮胎产品缺陷间接造成交通事故并导致其丈夫 PedroR. Gonzales, Jr. 死亡以及其本人受伤为由，向美国德克萨斯州南区联邦法院提起诉讼，之后向德克萨斯州法院再次提起诉讼。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12 月 15 日向德克萨斯州南区联邦法院提出抗辩，否认针对本公司的所有指控。公司聘请的轮胎专家评估显示本公司轮胎未有生产和设计缺陷，而是由于车辆保养不当导致事故发生。

该案件已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达成和解意向，并于 2017 年 7 月 12 日签署了和解协议。各方对赔偿金额达成一致，该赔偿金额在公司 2014 年购买的产品责任险的保险责任的赔偿限额之内，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向对方当事人支付了全额和解赔偿金额，2017 年 8 月 21 日收到了保险公司支付的除本公司已计提的 10 万美金的免赔额之外的全额和解赔偿金。美国德克萨斯州南区联邦法院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出具了撤销案件的裁定，本案目前已完结。

(2) 2015 年 2 月，Susan Letterman 以本公司生产轮胎缺陷间接造成交通事故并导致其儿子 Werner K. Letterman 死亡为由，向美国佛罗里达州的巡回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赔偿金额 1,100 万美元。

另外，2015 年本公司已对出口轮胎购买产品责任保险。根据保险条款，对于美加地区销售的轮胎对他人人身或财产造成的伤害或损失，保险公司的赔偿限额为 1,500 万美元。于资产负债表日保险公司已知晓上述诉讼并确认，若本公司在上述诉讼中被判承担赔偿责任，将在赔偿限额 1,500 万美元范围内偿付相关赔偿金额。

案件各方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签署了和解协议，各方对赔偿金额达成一致，该赔偿金额在本公司上述保单的赔付责任和赔付限额之内。根据和解协议和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山东省分公司的书面确认，保险公司会在对方当事人收到和解协议后的 90 日内直接将款项支付给对方当事人。根据上述保单，本公司需要承担 10 万美金的保险公司免赔金额，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已支付前述 10 万元美金的免赔金额。

(3) 2015 年 5 月，Horizon 以本公司、子公司泰国玲珑和美国玲珑违约、欺诈等为由，向加利福尼亚中区联邦地区法院(以下简称“加州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偿还约 361.38 万美元的欠款，之后针对排他性销售协议等再次提起诉讼。2015 年 6 月，本公司以管辖权缺失和程序不充分为由，向加州法院提出异议，同时本公司以 Horizon 违约、侵权、欺骗贸易为由，向美国俄亥俄州北区联邦地区法院(以下简称“俄亥俄州法院”)提起诉讼，要求 Horizon 赔偿其损失约 2,400 万美元。Horizon 向俄亥俄州法院提交了管辖权异议。2015 年 10 月，Horizon 撤回了其于加州法院的所有诉状，以及在俄亥俄州法院的管辖权异议。2015 年 12 月，Horizon 在俄亥俄州法院对玲珑轮胎的诉状进行了回复，并提起了反诉。本公司基于双方签订的合作合同仲裁结果于 2016 年 1 月 8 日向俄亥俄州法院提出将案件驳回或搁置的动议，俄亥俄州法院未受理该动议，本公司向上诉法院提出上诉，美国上诉法院于 2016 年 12 月驳回该上诉，并将该案件交回俄亥俄州法院进行审理。目前该案件正处于双方证据准备阶段。

经与本公司律师咨询后，管理层认为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没有证据表明本公司违约、欺诈，且造成本公司经济利益流出的可能性很小，因此无需计提预计负债。

2、或有补偿

2013 年本公司与海外专利侵权诉讼原告达成和解协议，并支付原告 1,550 万美元(约折合人民币 9,450 万元)，作为共同被告，ALDOBOWILTD. 及其关联公司认可该诉讼系因其提供的相关图纸和模具损害了第三方版权，因此 ALDOBOWILTD. 及其关联公司承诺对于其向本公司采购的所有产品，在正常采购价款基础上向本公司额外支付一定比例款项作为补偿。鉴于上述补偿方式依赖未来 ALDOBOWILTD. 向本公司的采购金额，其回收金额及回收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补偿时才能对其进行确认。2017 年度，本公司确认的补偿收益金额为 4,511,538.00 元。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ALDOBOWI LTD. 累计补偿本公司 542 万美元并豁免本公司债务 179 万美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3、 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诉讼 (1) 披露的案件已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达成和解意向，并于 2017 年 7 月 12 日签署了和解协议。各方对赔偿金额达成一致，该赔偿金额在公司 2014 年购买的产品责任险的保险责任的赔偿限额之内，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向对方当事人支付了全额和解赔偿金额，2017 年 8 月 21 日收到了保险公司支付的除本公司已计提的 10 万美金的免赔额之外的全额和解赔偿金。美国德克萨斯州南区联邦法院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出具了撤销案件的裁定，本案目前已完结。

(2) 未决诉讼 (2) 披露的案件各方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签署了和解协议，各方对赔偿金额达成一致，该赔偿金额在本公司上述保单的赔付责任和赔付限额之内。根据和解协议和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山东省分公司的书面确认，保险公司会在对方当事人收到和解协议后的 90 日内直接将款项支付给对方当事人。根据上述保单，本公司需要承担 10 万美金的保险公司免赔金额，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已支付前述 10 万元美金的免赔金额。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 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经营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或地区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有 3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

- 中国大陆及香港地区分部，负责在中国大陆及香港地区生产并销售轮胎产品
- 海外地区分部，负责在海外地区生产并销售轮胎产品
- 机械分部，负责生产并销售机械产品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中国大陆及香港地区	海外地区	机械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5,087,265,785.58	1,581,678,173.75	63,193,787.87		6,732,137,747.20
分部间交易收入	282,937,471.55	79,152,093.15	229,862,618.15	591,952,182.85	
营业成本	-4,328,099,443.70	-1,272,977,480.05	-183,022,573.51	-541,353,208.61	-5,242,746,288.65
利息收入	12,577,951.85	210,111.68	52,856.86		12,840,920.39
利息费用	-98,242,498.25	-13,530,164.12	-1,498.13		-111,774,160.50
资产减值损失	-13,327,177.81	-11,082,510.15	0.00		-24,409,687.96
折旧费和摊销费	-334,403,818.20	-119,109,759.71	-12,530,097.70	-36,237,900.54	-429,805,775.07
利润总额	184,053,220.16	266,889,946.99	75,690,124.64	50,598,974.25	476,034,317.54
所得税费用	-27,599,135.04	-6,071,434.49	-11,759,362.75	-2,949,235.68	-42,480,696.60

净利润	156,454,085.12	260,818,512.50	63,930,761.89	47,649,738.57	433,553,620.94
资产总额	17,099,307,840.85	4,747,234,304.31	1,041,080,097.91	4,068,224,598.41	18,819,397,644.66
负债总额	9,298,431,769.65	2,587,960,601.39	561,727,581.83	1,818,905,388.86	10,629,214,564.01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574,774,536.06	132,106,163.78	14,370,591.00	108,553,458.17	612,697,832.6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34,800.93	0.76	16,134,800.93	100	0	16,522,070.44	0.86	16,522,070.44	100	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87,219,710.95	98.85	61,515,457.73	2.95	2,025,704,253.22	1,889,846,538.61	98.72	60,895,228.41	3.22	1,828,951,310.20	
其中：(1)按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32,461,764.95	77.31	61,515,457.73	3.77	1,570,946,307.22	1,446,318,256.22	75.55	60,895,228.41	4.21	1,385,423,027.81	
(2)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金额	454,757,946.00	21.54	0	0	454,757,946.00	443,528,282.39	23.17	0	0	443,528,282.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63,298.56	0.39	8,263,298.56	100	0	8,046,985.06	0.42	8,046,985.06	100	0
合计	2,111,617,810.44	/	85,913,557.22	/	2,025,704,253.22	1,914,415,594.11	/	85,464,283.91	/	1,828,951,310.2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Horizon Tire, Inc	16,134,800.93	16,134,800.93	100	
合计	16,134,800.93	16,134,800.93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 1年以内分项			
国内客户组合	1,308,135,519.26	9,807,881.34	1%
海外客户组合	259,099,928.76	1,219,023.61	0.5%
1年以内小计	1,567,235,448.02	11,026,904.95	
其中: 1-2年以内分项			
国内客户组合	16,998,995.08	8,499,497.54	50%
海外客户组合	6,471,047.39	1,294,209.48	20%
1至2年	23,470,042.47	9,793,707.02	
2至3年	5,307,143.5	4,245,714.8	80%
3年以上	36,449,130.96	36,449,130.96	100%
合计	1,632,461,764.95	61,515,457.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 将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作为单独的组合, 经评估其信用风险极低, 因此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49,273.3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金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 1	343,450,144.76		16.26
客户 2	200,835,381.93	2,008,353.82	9.51
客户 3	134,165,949.56	1,341,659.50	6.35
客户 4	133,195,569.59	1,331,955.70	6.31
客户 5	128,516,740.33	1,285,167.40	6.09
合计	940,163,786.17	5,967,136.42	44.5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独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 征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1,675,4 25,392. 89	99.8 2	865,792 .89	0.05	1,674,55 9,600.00	1,506,85 5,109.12	99.8 0	866,13 3.79	0.06 %	
其中：（1）内 部员工借款及 备用金	4,964,2 58.92	0.3 0	865,792 .89	17.4 4	4,098,46 6.03	7,848,40 5.02	0.52	866,13 3.79	11.0 4%	
（2）应收子公 司款项	1,654,7 92,238. 50	98.5 9			1,654,79 2,238.50	1,483,59 6,169.39	98.2 6		1,483, 596,16 9.39	

(3) 其他应收款项	15,668,895.47	0.93			15,668,895.47	15,410,534.71	1.02			15,410,534.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38,447.59	0.18	3,038,447.59	100	0	3,038,447.59	0.20	3,038,447.59	100	0
合计	1,678,463,840.48	/	3,904,240.48	/	1,674,559,600.00	1,509,893,556.71	/	3,904,581.38	/	1,505,988,975.3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3,483,535.26		
1至2年	614,930.77		
2至3年	201,454.22	201,454.22	100
3年以上	664,338.67	664,338.67	100
合计	4,964,258.92	865,792.89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40.9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	1,654,792,238.50	1,483,596,169.39
应收赔偿款	14,521,320.84	14,869,863.40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4,964,258.92	7,848,405.02
其它	4,186,022.22	3,579,118.90
坏账准备	-3,904,240.48	-3,904,581.38
合计	1,674,559,600.00	1,505,988,975.3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应收子公司	759,901,660.63	一年以内	45.27	
单位 2	应收子公司	347,284,681.44	一年以内	20.69	
单位 3	应收子公司	179,800,000.00	一年以内	10.71	
单位 4	应收子公司	167,263,037.06	一年以内	9.97	
单位 5	应收子公司	101,945,870.00	一年以内	6.07	
合计	/	1,556,195,249.13	/	92.7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投资	2,389,122,098.87		2,389,122,098.87	2,389,122,098.87	
合计	2,389,122,098.87		2,389,122,098.87	2,389,122,098.8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西玲珑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德州玲珑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香港天成	1.00			1.00		
北京天诚	500,000.00			500,000.00		
泰国玲珑	1,214,401,999.87			1,214,401,999.87		
玲珑机电	224,220,098.00			224,220,098.00		
合计	2,389,122,098.87			2,389,122,098.8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075,217,462.64	4,194,972,033.54	3,834,285,174.64	2,883,644,437.99
其他业务	547,589,514.10	518,719,636.90	345,059,620.69	327,725,528.02
合计	5,622,806,976.74	4,713,691,670.44	4,179,344,795.33	3,211,369,966.01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期货投资收益	-1,544,799.59	2,056,997.65
合计	-1,544,799.59	2,056,997.65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9,618.9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187,063.9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44,799.5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诉讼补偿所得	4,511,537.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3,611.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914,381.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3,342,651.3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1	0.36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5	0.35	0.35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财务负责人、财务主管签名的年度财务报告文本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载有参加会议董事签名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原件。

董事长：王锋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8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